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no Splendid Holdings Limited

中國華泰瑞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06)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由中國華泰瑞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10條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而發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評估，本集團預期與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之溢利相比，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將錄得虧損。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之虧損乃主要由於持作買賣投資公允值變動產生之重大虧損。

本公司正在落實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本公告所載之資料僅基於董事會根據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初步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作出之初步評估，其並未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本公司核數師審閱。

有關本集團財務業績及表現之進一步詳情將披露於本公司之二零一七年全年業績公告，有關公告預期將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底之前予以公佈。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華泰瑞銀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周志華

香港，二零一八年三月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周志華先生、王濤先生及楊興安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楊淑顏女士、張曉光先生及李艷華女士。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於刊登日期起計至少一連七天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 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www.sinosplendid.com 內刊登。